

代理人所代理之H股股份數目²：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星期三)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甲20號舉行之
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_____ 乃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股份(「股份」)共²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³，或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
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甲20號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
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以本人/吾等名義就以下決議案按下列指
示投票。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委任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所委任之代理人亦有權就
大會上適當提呈之任何事項自行酌情投票。

| | 普通決議案 ⁴ | 贊成 ⁵ | 反對 ⁵ |
|--|--------------------|-----------------|-----------------|
| 1. 批准本公司與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所訂立的合營協議及批准此協議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 | | | |
| | 特別決議案 ⁴ | | |
| 2. 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 | | | |

簽署⁶：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上。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與委派代理人有關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理人，請將「大會主席」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理人之姓名及地址。代理人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特別決議案將由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大會的持有表決權股份之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投贊成票通過。普通決議案由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大會的持有表決權股份之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投贊成票通過。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理人亦有權酌情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而於會上適當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為法團，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經簽署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至1905室，方為有效。
- 倘屬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位此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理人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倘一位以上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本公司只會接納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而出席之人士投票，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再無投票權。
- 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表格後，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閣下予代理人之授權將視作撤銷論。